

重新設定 (5) 奇異恩典

【前言】

●我們想更好的跟隨神，必須來到神面前重新設定我們信仰的根基，好叫我們繼續往前。

【內文】

一、神定意要賜恩典給你

(一) 兩種傾向，兩個假設

- 人有兩種共同傾向。第一種傾向是，人喜歡和神討價還價，這就是許願、還願。我們會向神說：「如果祢這樣這樣…(滿足我的需求)，我就那樣那樣…(獻上討神喜悅的事)。」
- 我們另一個傾向是，不會做答應神要做的事情。即使神垂聽了禱告，我們也會心存僥倖認為也許是其他原因促成，所以原本答應神要做的卻沒做。
- 當我們這樣跟神討價還價時，已做了兩個基本假設。**假設1**：你已假設神知道你的存在，而且相信這位神存在，你相信神認識你、知道你的困境，並相信神會聽你的禱告。
- 假設2**：當你跟神討價還價時，你已假設你有些東西是神要的。所以我們說，祢如果把祢手中的給我，我就把我手中的給祢(祢把我要的給我，我就順服祢；祢若給我加薪，我就奉獻給祢…)。

(二) 神定意要賜恩典給你

- 但我們要有個觀念是神並不需要從你得到什麼，神反而要把好東西給你，定意賜恩典給你。
- 基督信仰跟其他信仰最大的不同，總括兩個字「恩典」，恩典就是不配得的恩惠、愛和祝福，恩典是我們信仰的中心、也是重心，是驅使許多人甘心樂意來跟隨耶穌的原因。

二、恩典的內容

- 恩典是不配得的恩惠，完全在於賜恩典的那一方。當一個人賜恩給另一個人時，接受恩典的人不會覺得自己有什麼功勞，這是基督教信仰有力量的原因，不是因為我們是誰、不是因為我們配得，是這位好神定意要賜恩典給我們。
- 保羅曾立志逼迫教會，但神卻揀選他在各地為神建立教會，保羅在以弗所書裡提到關於恩典概括性的聲明，以及如何抓住神的恩典。「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，他叫你們活過來。」聖經講到「死」指的是，我們因罪跟神隔絕、分開、關係切斷了。因我們所做所為敗壞了自己的良心，保羅說「那時，你們在其中行事為人，隨從今世的風俗，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，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。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，放縱肉體的私慾，隨著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，本為可怒之子，和別人一樣。(弗2:2-3)」

(一) 然而神有豐富的憐憫

- 雖然我們有很多問題，但以弗所書2:4節卻說：「But God, 然而神」傳統觀念應該是，我知我

是個罪人，「然而我」要改變！但保羅卻說，耶穌基督來，祂做了一件新事，當你處在罪惡過犯中，想要跟神恢復時，不是「然而我」，而是「然而神」，「然而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，」保羅之所以這麼寫，因他親身經歷了神豐富的憐憫。

（二）因祂愛我們的大愛

- 以弗所書2:4節「然而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，因祂愛我們的大愛，」神愛我們，跟我們實際生命狀況無關，神定意要愛我們，雖然我們不配得，這就是恩典的精髓。
- 以弗所書2:4-5節「然而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，因祂愛我們的大愛，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，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。」我們得救是藉著神的恩典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。」
- 以弗所書2:8節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；」我們得著恩典，是靠著單純的信心，相信並接受神為你預備的恩典（祂親自為你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償了罪債），不是靠我們做了什麼，也不是跟神協商來的，是神白白賜給我們的禮物。
- 保羅繼續說：「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（弗2:9）」我們不是因為出於善行，才得上帝祝福，保羅要我們明白神有豐富的憐憫，一切都是出於神。

三、用什麼標準決定我們和神的關係

- 因著罪我們與神關係切斷，沒有盼望、喜樂、生命，怎樣可以恢復我們與神的關係？用什麼標準來決定我們和神的關係？是藉行為？還是神的恩典？

（一）藉著行為嗎？

- 我們都渴望討神喜悅、得到神的接納與認可，我們多少都會以為跟神有美好關係跟我們所做所為有關係。我們自認為了解神，知道做什麼可以討神喜歡就去做、神不喜就不做，藉著我們的表現，得到神的恩典、與神恢復關係。
- 我們不知不覺建立了一套合乎聖經的道德系統，動機固然是好的，但那不是神的想法。聖經沒有教導我們是藉著遵守好行為與神建立關係的。沒有一個人能好到一個地步，可以跟神建立關係，只有藉著神的恩典。

（二）藉著神的恩典

- 我們是藉著我們所做的？還是神已經做的來與神建立關係？幾乎所有宗教都強調要去做，但基督教信仰是「神已經做了」、「神已經為我們完成」。在古代，人也會問我需要獻祭多少牛羊？神才會幫助我打敗敵人？人的觀念是，我們殺更多牛羊，神就幫助我們殺更多敵人；但我們要奉獻多少神才祝福我們的經營？我們需要做什麼神才讓我得著我想要的？這是世界的想法。
- 保羅說：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；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；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」不是出於行為，是出於神白白的恩典。

（三）一切所做的都是回應神的恩典

- 可是我們真的什麼都不用做嗎？聖經的記載不是吩咐我們要遵守律法嗎？耶穌也說：「遵守我命令的，才是愛我的」？那我們是否可以偏行己路、神還是愛我？單然不是。我們仍然要去做神喜歡、討神喜悅的事。但所做一切都是為了回應神的恩典。

- 我們願意饒恕，因為神先饒恕了我們；我們為什麼付出？因耶穌為我們付出生命的代價；我們為何服事？因主先服事了我們……所有我們所做的，都是回應神向我們所做的。我們的信仰是「神已經做成」的信仰，不是靠好行為來跟神討價還價。

【結論】

- 總結保羅所說的：

- 因祂愛我們的大愛
-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。
- 乃是神所賜的

- 我們做的每一件事都是帶著感恩的心來回應神向我們所做的，不是靠我們自己賺來的，都是因為神的愛。

- 面對神的大愛，我們除了降服在祂面前，用祂對待我們的方式彼此對待，我們還能做什麼？當你要重新設定你信仰根基時，需要做一個選擇，你要相信你得神祝福是因為行為？還是出於神的恩典？我們若接受這恩典，就會有平安與祝福，但若企圖用行為來換取，不會有平安，因為不知道要做到哪個地步神才滿意，心中就充滿懷疑、不安。

- 越經歷神的恩典，就越發明白神的恩典真的很奇異！我們無法靠自己（自義），保羅說：「因為我所做的，我自己不明白；我所願意的，我並不為；我所恨惡的，我倒去做。……我也知道在我裡頭，就是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。因為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故此，我所願意的善，我反不為；我所不願意的惡，我倒去做。（羅7:15,18-19）」保羅也曾企圖用好行為討神喜悅，但卻做不來，唯一的選擇就是接受這奇異恩典。

【小組討論與分享】

1. 在你信仰歷程中，曾否有跟神討價還價的經驗？從這過程，你的經歷與體會是什麼？
2. 在信仰中，有時不小心就摻雜了世界的觀念進來，在這次信息中提到哪些世界觀念？你我是否也曾這麼認為？
3. 得到神的祝福，全憑神的恩典、不是人的行為，那行為不重要嗎？我們如何看待行為（或我們恪己遵禮的動機應該為何）？
4. 這次信息，對你最有啟發的是哪部分？從中獲得哪些提醒與幫助？

【神的工——禱告時間】

1. 請為今天新來的朋友祝福禱告，並請每位組員自由提出你的代禱事項。
2. 求主幫助我們憑信相信並接受神的恩典，不管我們現在光景如何，都不能使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，求主幫助我們經常選擇相信神、不相信仇敵的控告與自己的感覺。
3. 求主幫助我們有正確態度，所做一切都是為回應神的愛，而不是企圖以此跟神交換我們想要的，求主幫助我們的心單純愛神、服事神。
4. 求主賜福每個小組（從學生至成人小組），興起更多主的工人，為主發光，成為神話語的出口，將人完完全的引到神的面前，使小組生養眾多，神的榮耀祝福更多的充滿每個小組。